

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3 年第十四批集中采购（那日松（川掌）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源工程）询比采购（四次） 公告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委托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3 年第十四批集中采购（那日松（川掌）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源工程）（四次）组织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采购相关内容：

1. 项目名称：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公司 2023 年第十四批集中采购（那日松（川掌）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源工程）询比采购（四次）；
2. 项目编号：AHZB2023-NG-049(CJ-2023-14)；
3. 招标范围：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一需求一览表；
4. 标段划分：本项目本次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5.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6. 服务开始时间：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一需求一览表；
7. 服务开始地点：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一需求一览表。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各项资格、资质、业绩均系供应商本企业所拥有的权利权益，不得以其他企业代替；；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源直接采购项目除外）；
3. 供应商需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4. 不同供应商之间不得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



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5. 除单源直接采购项目和设计施工等总承包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7. 供应商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黑名单”；

8. 供应商不得被国家税务总局纳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d.chinatax.gov.cn/xxk/#）；

9. 供应商不得在人民法院生效的判决书中被认定存在行贿犯罪行为（wenshu.court.gov.cn）；

10. 货物采购项目需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

11. 货物采购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时，同一制造商只能授权一家代理商投标（包括其产品为一个品牌或多个品牌）；

12. 如该产品属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资格预审范围，则供应商须提供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复印件；

13. 供应商未被列入电力行业市场主体严重违法失信“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

14. 供应商不处于暂停、取消投（中）标资格、永久取消投（中）标资格状态；

15. 如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成交单位在我局相关业务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包括过往招投标工作），将取消其当次项目的成交资格；

1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专用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一：需求一览表。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竞标者，请于2023年10月07日至2023年10月10日下午17:00时，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供应商登录→“报名管理”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2. 报名时需上传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拒绝接收）：

(1)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证书（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3) 供应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行政处罚信息”栏查询截图、“经营异常”栏查询截图、“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栏查询截图（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4) 供应商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报告或“黑名单”栏截图、“信用能源”网站、“信用电力”网站查询截图（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5) 供应商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站查询截图（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6) 供应商提供国税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开栏网站截图（hd.chinatax.gov.cn/xxk/#）（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7) 供应商须提供声明函（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8) 供应商须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9) 专用资格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一：需求一览表）。

★注：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1. 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 在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重要提醒：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询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竞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3 年 10 月 07 日～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09:00～09:30（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 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保证金及采购费用：

1. 所有供应商都必须附有响应保证金（接受银行保函），金额详见须知前附表。没有提交响应保证金或响应保证金不符合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供应商需（在线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采购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为：非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采购服务费：300 元/包/次；

3. 每标段中标单位需缴纳交易场所服务费：

3.1 本项目场所服务费由成交人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场所服务项目以项目成交金额为基数，按 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3.2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场所服务项目，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交纳场地服务费账户信息：

户名：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发票开具：中标人在交纳场地服务费后，须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1楼12号窗口开具发票。

联系方式：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项目负责人：吴秋丽

联系电话：18586098100

其他：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汇款时请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3.3 其他费用详见采购文件。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pcchina.cn>）、《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网》（<http://www.nmcqjy.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海东1号B2楼8层

邮 编：010010

采购人：刘工

采购人联系方式：0471-6229968

业务监督：李工

业务监督电话：0471-6227829

纪委监督举报电话：0471-6227831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大川、张茹静、勿日嘎、赵剑飞、贾芳芳

陈大川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471-3903766

邮 箱：Ahszbjt2023@163.com